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普华永道中天已连续十二年为中集车辆(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按照《国有企 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 公司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 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普华永道中天进行了充分沟通,普华 永道中天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 《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92年8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首席合伙人: 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34人,注册会计师1,12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60人。

业务信息:

毕马威华振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80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4.9 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毕马威华振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 2023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27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 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 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 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于翀,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起开始在毕马威

华振执业,2024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已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嘉,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2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起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24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已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锋,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3 年起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 2024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已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2、诚信记录

就毕马威华振拟受聘为本公司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于翀、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嘉及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黄锋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毕马威华振拟受聘为本公司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于翀、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嘉及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黄锋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合理厘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83.80 万元(包括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293.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90.00 万元),比 2023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543.00 万元,整体下降 29.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招标过程中毕马威华振按上述因素对审计工作量进行重新评估。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1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公司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普华永道中天已连续十二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拟聘请毕马威华振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 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普华永道中天、毕马威华振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暨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对选聘程序、招投标文件以及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认真审核和评价,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及有效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